2025年度渑池县科学技术局

部门预算公开

2025年度渑池县科学技术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概况**

1. 主要职能
2. 机构设置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概况

  一、渑池县科学技术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科技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牵头拟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统筹推进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推进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承担推进军民科技协同创新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3、推动建立统一的县级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统筹管理县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促进科技金融紧密结合。

 4、围绕重点产业、标志性引领产业编制县级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凝练一流创新课题。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5、拟订全县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参与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协调推荐建设河南省(重点)实验室、中试基地等创新平台和创新基地,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配合做好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6、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点攻关方向并协调、监督实施。指导科技创新创业载体平台建设。负责科技服务业工作。支持安全生产领域的科学技术研究。负责高新技术企业推荐认定工作。

 7、牵头推进全县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用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运用知识产权政策促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

8、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协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建设和发展。指导协调科技园区建设。推动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和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9、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推进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牵头建立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体系。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县科技保密工作。

10、负责全县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

11、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和全县出国(境)培训工作。

12、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相关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负责我县两院院士及中原学者的培育和支持等工作,配合做好院士工作站、中原学者科学家工作室等建设与管理相关工作。拟订全县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13、做好科学技术奖励相关工作。

14、承担县委科技委员会办公室有关具体工作。

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核定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6名，本单位共有职工6人，离退休干部0人。

三、渑池县科学技术局预算单位构成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部门预算执行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收入总计326.55万元，支出总计326.55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入增加326.5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单位；支出增加326.5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单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收入预算合计326.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26.55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上级转移支付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支出预算合计326.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55万元，占18.85%；项目支出265万元，占81.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26.5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326.5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单位；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326.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55万元，占18.85%；项目支出265万元，占81.15%。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316.71万元，占96.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2万元，占1.72%；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4.22万元，占1.2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1.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3万元，占83.3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性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0.25万元，占16.6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租赁费、其他交通等费用。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为3.31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3.31万元，增长100%；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下降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1.22万元，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1.2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单位。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比2024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购买车辆需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2.0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我单位属于新成立单位。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渑池县科学技术局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25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4年增加10.2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新增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5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5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26.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51.3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0.25万元，支出项目共3个，支出总额265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1个，支出总额150万元。2025年我部门拟组织对3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65万元。我部门2025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2025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5年渑池县科学技术局部门预算公开表**